

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本报记者 朱红

2月26日, 我市召开全市市场监管工作会议, 总结2020年工作, 安排2021年任务, 动员全体干部职工进一步振奋精神, 推动全市市场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同时表彰了2020年度先进单位、先进个人。

2020年, 市市场监管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分类监管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市市场监管局和市电梯应急处置服务指导中心被省人社厅和省市场监管局评为先进集体, 市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被市委组织部分评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表现突出的公务员集体, 系统多项工作受到上级部门肯定, 全年获得各类荣誉30多项。争取到全国市场监管部门12315工作联系点和省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电子营业执照应用试点、食品安全“互联网+监管”试点、药品经营审批制度改革试点。晋冀鲁豫4省15市知识产权执法协作经验交流会、省市场监管系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现场会和河南省2020年消费体察活动启动仪式在我市召开。市委书记蒿慧杰、市

长刘尚进多次批示, 对市场监管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严守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安全底线, 全面启动食品生产企业透明车间和溯源体系建设, 已覆盖5个行业、136家企业。新建7个农贸市场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中心。围绕疫情防控、文创创卫等重点工作, 聚焦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 开展监管执法。在农贸市场开展“党旗飘扬”活动, 在创文中积极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 为我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重要贡献, 被市委、市政府记集体三等功。

去年虽受疫情影响, 全市市场主体从3月份实现负转正, 全年总量达39.5万户, 同比增长7.23%。该局代表河南省参加“第二届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市场主体数据分析大赛”, 荣获三等奖和最佳组织奖, 在全省市场监管系统登记注册业务培训班上作了经验介绍。

根据国家总局和省局的要求, 结合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和我市市场监管工作实际, 2021年全市市场监管工

作总体要求: 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 立足“大市场、大质量、大监管”, 着力完善市场准入基础性制度, 着力维护市场竞争秩序, 着力构建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 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继续坚守筑牢疫情防控的市场监管防线, 以防疫物资和生活必需品为重点, 加强价格监测预警, 严厉打击哄抬物价、囤积居奇等违法行为; 开展药品、口罩、消毒液、防护服等疫情防控物资质量安全执法检查, 全力保障防疫物资质量安全; 加强“3·15”等重要时间节点应急监管, 加强舆情监测, 维护好市场秩序。

突出抓好疫苗监管工作, 深化疫苗流通使用环节专项检查。综合运用日常巡查、飞行检查、监测评价等多种手段, 持续抓好疫情防控相关器械质量监督, 深化血液制品、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婴幼儿及儿童化妆品等高风险品种监管, 统筹推进特殊药品、国家集中采购药品等重点产品专

项检查。加强对集采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等重点品种监管, 加大网络销售“两品一械”监管力度。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开展起重机械、危化品压力容器和气瓶充装单位安全专项整治。

积极参与全国、全省质量强市示范城市、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创建活动, 推动全市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等部门加强协作配合, 建立跨部门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机制, 协同联动开展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专项行动, 严厉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持续开展药品医疗、教育、水电气等重点民生领域, 以及涉企收费、涉农收费、中介服务价格收费检查, 严肃查处价格串通、哄抬价格、价格欺诈、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违法行为。进一步完善12315行政执法和绩效评价体系, 强化消费者诉求大数据分析应用, 针对重点行业和领域的问题, 探索实施多方调解, 加强12315消费维权网络建设, 推进“五进”站点规范化建设。

召陵镇大徐村 发展吊瓜采摘业

■本报记者 张玲玲

2月28日, 虽然下着小雨, 但丝毫不影响召陵区召陵镇大徐村村民在大棚里干活的热情。刚吃过饭, 村民徐建设和爱人就来到自家的大棚里, 分枝、打盆、绑绳, 两人忙得不亦乐乎。“俺家有三个大棚需要打理, 虽然只有俺两口干活, 但一想到两个月后小吊瓜上市能卖个好价钱, 感觉累一点也值得。”今年50岁的徐建设高兴地说。

在大徐村, 还有很多村民像徐建设一样种植大棚小吊瓜, 并且由此过上了小康生活。“全村耕地面积2700亩, 其中大棚小吊瓜的种植面积占60%。比如5月份上市的这一批, 每斤能卖3块钱, 收入很可观。”该村党支部书记、村

主任徐电超说, 小吊瓜的采摘时间是每年的5月份和10月份, 正好错过普通西瓜上市的高峰期, 既能卖上好价钱, 又不愁销路。目前, 村里种植的小吊瓜注册了“新大徐”商标, 全村260多座大棚小吊瓜实行“五统一”管理模式, 即统一分配土地、统一技术培训、统一农药种子、统一使用化肥、统一技术指导, 实现了产、供、销一体化。同时, 该村连续多年举办西瓜采摘节, 让“新大徐”西瓜的名气越来越大。

除了给种植户带来收益, 大徐村还发展吊瓜采摘业, 为该村村乡村旅游增添了不少新活力。“假期带着孩子来采摘吊瓜, 不仅能让孩子了解一些农业知识, 还能共度亲子时光。”徐电超说。

邓襄镇寨门村 打造国防教育基地

■本报记者 张玲玲

真人CS、改装坦克车、射击培训……走进召陵区邓襄镇寨门村的召陵区国防教育中心, 一项项仿真军事项目令人惊讶不已。在2020年之前, 这里还是一座废弃的垃圾处理站。

“我们利用两个月的时间, 将垃圾处理站改造成我市首家具备学生军训资质的基地。”寨门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谢宜乐告诉记者, 该基地占地30多亩, 每天可承接1000人的大型活动, 并能够保障研学、军训、民兵训练、团建活动、成人拓展、射击培训等项目的正常开展。在这里, 不仅可以增强孩子们的纪律观念, 树立团结拼搏的集体主义思想, 还能培养他们敢于吃苦、敢于克服

困难的精神。同时, 通过军训, 不仅让孩子们了解简单的军事知识和技能, 还能提高他们的生活自理能力和身体素质, 增强自信心和责任感。“我们制订了丰富、完善的方案, 能满足不同年龄段的孩子甚至成人的要求。”谢宜乐说。

在基地对面, 是环境优美的邓湖。据《鄆城县志》记载, 邓襄于春秋初属蔡地, 后归楚。寨的东北隅有一天然湖泊, 称为“邓湖”。每逢盛夏, 满湖荷叶、莲蓬被风一吹, 相互碰撞, 犹如金钟玉佩, 悦耳动听。“邓湖莲歌”也由此得名。“邓湖莲歌”也是鄆城八景之一。我们围绕邓湖开展了清障、绿化、美化工作, 使邓湖重新焕发出生机。”谢宜乐说。



简讯

●2月26日, 市委编办举办了“学党史、猜灯谜、闹元宵”活动。

陈莹
●3月1日, 源汇区人防办开展了第49个“国际民防日”宣传活动。
丁海娜

罗弗“巧手坊”揭牌

本报讯(记者 杨会枝 朱红) 2月28日上午, 在召陵区金星幼儿园开学典礼上, 由漯河市罗弗文具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弗公司)命名的罗弗超轻黏土“巧手坊”正式揭牌。在揭牌仪式上, 罗弗公司为该幼儿园免费提供价值两万元的超轻黏土和配套教程。该公司将连续五年为设立罗弗“巧手坊”的金星幼儿园累计提供价值十万元的产品和课程支持。

当天, 该园400多名小朋友每人收到了一份罗弗公司送上的十二生肖“巧乐卡”超轻黏土。在罗弗“巧手坊”的展示架上, 摆满了造型可爱、色彩丰富、栩栩如生的黏土作品, 家长和孩子们都被深深吸引。幼儿园老师告诉记者, 罗弗“巧手坊”将作为该园的特色课程之一, 提高孩子们的动手能力和创造力。

据了解, 罗弗公司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 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发起“巧手坊”公益项目, 旨在通过为幼儿和学校提供安全超轻黏土产品和教程, 教会老师和家长辨别超轻黏土优劣的方法, 以海量图片和视频教程让孩子们在玩的过程中提高创造力和手脑协调能力。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杨阳) 3月1日是我市各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开学第一天。一大早, 道路上的交通流量陡然上升, 交警也开启了“护学模式”, 为各中小学生的安全保驾护航。在漯河小学门口, 交警有的在马路中间忙着指挥交通, 有的指引或护送低年级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全力护学保安全



的学生安全通过人行道, 有的对学校门口的车辆进行疏导。从早上7点到8点, 整个上学高峰时段, 学校附近的道路交通井然有序, 未发生拥堵现象。同样的场景也在市实验小学门前上演。“小心! 往这边走!” “请停一下, 先让孩子们过去!” ……这些画面让人倍感温

暖。
“辛苦了! 谢谢!” “叔叔好!” “阿姨好!” 家长和学生们热情地向交警问好。
据了解, 为确保广大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开学前夕,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全面启动“护学模式”, 提前部署, 全力做好护学工作。
3月1日, 市区24个“护学岗”120余名警力早上7点前到岗, 疏通学校周边道路, 确保学生平安上学。当日, 交警还通过网络直播, 对全市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及家长进行了交通安全宣讲。
据悉, 开学前, 交警部门还对全市所有校车、接送学生车辆及其驾驶人情况进行核查, 对车辆的注册登记、年度检验、交通违法、申请校车使用许可、运行范围等情况进行逐一审核把关, 已督促所有校车进行了开学前的检验, 检验合格率达100%。
“我们会一如既往做好护学工作, 保证学校周围的交通秩序有序畅通, 给师生营造一个安全有序的出行环境。”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政委高东杰表示。

处置新增违法占地问题 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开展的一项重要工作。2020年7月3日, 全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会议电视电话会议召开。随后, 我市迅速启动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摸排工作, 先后召开市委书记专题会、市政府常务会议进行安排部署, 市委书记蒿慧杰、市长刘尚进批示达二十余次, 要求各县区党政一把手高度重视, 严禁2020年7月3日后新增违规占用耕地建房行为发生, 坚决不能出现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房, 强占多占耕地建房, 买卖、流转耕地违法建房, 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 不准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 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 违法出售占用耕地建房的房屋, 违法审批占用耕地建房等情况。

活动开展以来, 我市成立了市长任组长, 分管土地、农业的副市长、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纪委监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的领导机构, 负责全市整改工作安排部署。同时成立了以分管副市长任组长的督导组, 抽调市纪委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5个单位42名同志, 成立8个暗访组和1个机动组, 建立了常态化暗访机制, 对分包县区暗访情况实行每日一碰头、一总结, 每月一例会、一简报, 做到事事有通报, 件件有反馈;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及时跟进, 对各县区整改情况紧盯盯牢, 对工作推进慢、效果不明显的县区或功能区进行约谈; 市纪委监委做好监督, 对工作中敷衍了事、整治不力、弄虚作假、瞒报整改进度、谎报整改结果的一查到底。截至目前, 我市已在全省率先完成了摸底排查“回头看”工作, 实现了新增违法占地问题“清零”的目标。

今年1月1日, 市长刘尚进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 专题研究耕地保护工作, 推进土地违法整治。1月4日, 全面完成了全市3万多

个图斑的核验和对图查漏补缺工作; 1月9日, 全市1301份承诺书“双签字”工作全面完成, 并全部上传系统; 全市确定2020年7月3日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问题120个, 其中召陵区53个、临颖县31个、舞阳县11个、郾城区10个、源汇区7个、经济技术开发区3个、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3个、西城区2个, 已全部按要求完成整改, 并分类分情况上报。今年1月份以来, 全市对确认的12个新增违法问题(涉及10个村), 在全部拆除复耕到位的同时, 按照市纪委《全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专项监督方案》, 相关县区、乡镇纪委监察机关对涉及监管不力、未能及时发现制止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问题的16名相关责任人进行了党纪政纪处理。其中, 2名乡镇党委书记被约谈, 2名乡镇分管副职受到批评教育, 2名自然资源所所长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和诫勉谈话, 10名村党支部书记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警告, 诫勉谈话, 通报批评和警示约谈处理。

2月3日, 市委、市政府印发了《漯河市进一步健全完善自然资源和规划执法监管责任机制的实施意见》, 逐级压实县、乡、村级主体责任, 落实部门执法监管职责。2月4日, 市委、市政府印发了《漯河市关于推进自然资源网格化“田长制”管理实施方案》, 通过建立自然资源网格化管理“田长制”, 积极推行与行政区划相对应的市、县(区)、乡(镇、街道)、村四级“田长”网格化监管体系, 实行各级“田长”分包责任制, 在全市建立健全自然资源保护长效机制, 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全覆盖、无缝隙”的耕地保护网格化“田长制”管理体系, 扛牢网格管理责任, 推动自然资源监管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目前, 各级“田长制”推行情况已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体系。

下一步, 我市将进一步营造坚决遏制农

漯河市2021年1~2月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问题处理情况

序号	县区	乡镇	行政村	问题发生批次	项目名称	占地类型	整改情况	责任人处理情况
1	郾城区(5个)	商桥镇(2个)	商东村	第07批	保伟种蒜看护棚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警示约谈
2			大张湾村	第11批	张孝峰农业合作社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诫勉谈话
3		李集镇(3个)	潘付刘村	第07批	田军伟养殖场粪棚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委会主任: 党内警告
4			田庄村	第07批	史相奎养殖场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党内警告
5				田现超养殖场	第07批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6	临颖县(5个)	王岗镇	墩台李村	第07批	超市	产业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党内警告
7		台陈镇(3个)	临涯张村	第11批	俊堂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乡镇: 全县通报批评 镇党委书记: 约谈
8			双楼村	第11批	曹俊锋木材厂	产业类	拆除、复耕	镇分管副职: 批评教育 自然资源所所长: 党内警告
9		第11批		周长江养殖场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2名村党支部书记: 党内严重警告	
10		固厢乡		七里北村	第11批	润泽天玺工棚	产业类	拆除、复耕
11	舞阳县(2个)	侯集镇	大张村	第09批	蓝顶铁皮养殖饲料棚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通报批评
12		孟寨镇	孟孟村	第11批	侯小飞养猪棚	设施农用地类	拆除、复耕	村党支部书记: 通报批评

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的浓厚氛围, 使广大干部群众深刻认识到保护耕地、保障粮食安全的极端重要性, 支持和拥护党中央开展农村

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的重大决策部署, 在全市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全市上下齐心协力, 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

众参与、上下联动”的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格局, 完成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目标。